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注销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

(2025年1号)

广安皓康食品有限公司等9家市场主体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申请延续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四十九条、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一条之规定，现决定对广安皓康食品有限公司等9家市场主体的食品生产许可证予以注销（详情见附件），未交回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、副本及品种明细表作废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销食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名单

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7月23日